

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

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执行新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说明如下：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具体处理

2017年4月28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印发<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>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3号），2017年12月25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30号）。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，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。

公司将在利润表中新增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，将部分原列示为“营业外收入”及“营业外支出”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，比较数据相应调整；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“持续经营净利润”和“终止经营净利润”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该变更对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二、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、会计科目变更和调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，对公司经营成果，总资产、净资产状况不存在实质性影响。对公司2017年年报的影响如下：

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	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
（1）在利润表中新增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，将部分原列示为“营业外收入”及“营业外支出”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	资产处置收益本年金额增加-2,105,194.11元，营业外收入本年金额减少1,023,533.53元，营业外支出本年金额减少3,128,727.64元； 资产处置收益上年金额增加-801,153.50元，营业外收入上年金额减少700,881.91元，营业外支出上年金额减少1,502,035.41元。
（2）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“持续经营净利润”和“终止经营净利润”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	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903,457,151.83元；持续经营净利润上年金额794,621,525.68元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：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



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FIBERHOME TELE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 CO.,LTD.

理变更和调整，执行新的会计政策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；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，同意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特此说明

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